四 川 省 教 育 厅

川教函〔2016〕554号

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高等学校

省级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

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36号）、《四川省人民政府办

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川办发

〔2015〕64 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深入推进全省高等学校创新创业

教育工作，我厅决定在“十三五”期间，面向全省高等学校遴选

建设一批省级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。

一、建设目标

到2020年，建设省级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150门，其中

本科高校100门，高职高专院校50门（纳入四川省高等职业教

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）。

二、基本要求

1



（一）按照“面向全体、注重引导、分类施教、结合专业、

强化实践”的原则，强调理论与实践并重，积极推进创新创业教

育课程建设。

（三）在满足人才培养需求的基础上，结合学生实际，优选

课程内容，以培养创新创业精神为核心，以提高创新创业能力为

目标，为创新人才培养提供优质教学资源。

（四）课程设计特色鲜明，课程教学模块和知识点设置针对

性强，实用性好。教学大纲符合教学目标要求，有详细的实践教

学设计与安排，鼓励开发和编写相应课程教材。

（五）在教学过程中坚持强化学生的主体性、教学的针对性，

能有效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，锤炼学生创新创业精神，提高学

生创业实践能力，教学方法和手段先进。

（六）课程负责人原则上具有副高及其以上职称，有丰富的

教学经验和相应的创新能力和创新成果。课程教学队伍结构合

理、人员稳定、教学水平高、教学效果好。

（七）课程规划合理，现实可行。课程覆盖面大，学生受益

范围广。相关教学条件能够满足课程教学的实际需求，学校政策

2

（二）根据各高等学校办学定位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，推进

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紧密结合，促进学生全面成长和成

才。

保障到位。

三、建设内容

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分为学科专业类课程和通识素质类

课程两类，以学科专业类课程为主。

（一）学科专业类创新创业教育课程

鼓励各高等学校立足学科专业实际，基于学科专业背景，产

学研结合开发、开设具有行业特点的创新创业教育类学科专业课

程（含实践课程），如与创新创业和就业密切相关的专业课程、

学科前沿课程、研究方法课程和提高学生综合实践能力的创新课

程、实践活动课程等，将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入专业教育。

（二）通识素质类创新创业教育课程

鼓励各高等学校根据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，紧密结合大

学生素质教育，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、创业能力和创业素质，

并与大学生理想信念教育、实践教育、校园文化活动、就业指导

服务等有机衔接，开发、开设面向全体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类通

识素质课程（含实践课程），着力培养学生创新创业意识，激发

学生创新创业动力。

鼓励承担有国家级、省部级科研项目，获得有省部级及以上

科研奖励的教师开设研究方法类、学科前沿类创新创业课程；鼓

励长期指导学生创新创业训练，或具有创新创业实践经历的教师

3

开设创新创业通识类课程、方法类课程、实践性课程。

获批立项的创新创业教育在线开放课程，同时作为省级精品

在线开放课程进行建设。高职高专院校获批立项的创新创业教育

示范课程，纳入四川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。

四、申报程序及方式

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采取学校推荐、专家评审、教育厅审

定的办法产生。各学校组织初审，择优推荐。教育厅组织专家进

行评审，评审结果经公示、审定后予以公布。

各校推荐课程的相关申报资料和教学资源应提交到学校网

站上。本科课程网站应提供有该课程的教学大纲、授课教案、习

题、实验指导、参考文献目录等材料以及含课程负责人在内的三

位主讲教师的教学录像（每人不少于 25 分钟，鼓励将课件或全

程授课录像上网参评）。高职课程网站应提供有该课程的课件、

案例、习题、实训实习项目、学习指南等教学相关资料和课程负

责人的教学录像（不少于25分钟）。

五、申报名额及时间

四川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分年度立项建设。本年度符合

基本要求的高校可申报学科专业类创新创业教育课程、通识素质

类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各1门，申报截止时间为11月30日。相关

高校将申报公文、项目申报书（附件一）、项目申报汇总表（附

4

件二）及相关支撑材料一式一份报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，将以上

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，并11月30日前将项目申报书上

传至课程网站。

联系人：张建成、宋亚兰

联系电话：028-86117120、86142205

邮箱：scedugjc@qq.com

附件：1.四川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

2.四川省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

四川省教育厅

2016年11月1日

政务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6年11月1日印发

5

